



Meursault, contre-enquête

Kamel Daoud

默尔索案调查

〔阿尔及利亚〕卡迈勒·达乌德 著

刘天爽 译



默尔索案调查

Meursault,
contre-enquête

Kamel Daoud

[阿尔及利亚]卡迈勒·达乌德著 刘天爽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Kamel Daoud

Meursault, contre-enquête

© Editions barzakh, Alger, 2013

© ACTES SUD, 2014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默尔索案调查/(阿尔及)卡迈勒·达乌德著;
刘天爽译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7

ISBN 978 - 7 - 02 - 012311 - 7

I . ①默… II . ①卡… ②刘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
阿尔及利亚—现代 IV . ①I41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022300 号

责任编辑 甘 慧 何家炜

装帧设计 高静芳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85 千字
开 本 889×1194 毫米 1/32
印 张 4.25 插页 2
版 次 2017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2311-7
定 价 25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并非所有人都在同一时刻走上犯罪之途，
一则故事也并非永恒不变。

——E.M. 齐奥朗
《苦涩三段论》

献给阿依达
献给依克贝尔
我合不上眼。

第一章

今天，妈妈还活着。

她能够把事情讲得一清二楚，可她却不说话了。我跟她不同，一遍又一遍的思考，反倒使我什么都不记得了。

我想说，这是半个多世纪以前的事情了。这件事发生以后，人们乐此不疲地谈论着它。如今，大家还是会说起这个故事，但只会提到一位死者……你瞧，说死了一个人，还面无愧色，实际上，在这个故事中，死了两个人。是的，是两个，可是怎么会漏掉一个呢？第一个人能说会道，以至于大家都忘却了他的罪行；第二个人呢，他是一个目不识丁的可怜人，似乎上帝造出这么一个独特的人，就是为了让让他挨上一枪就命归黄泉，他没有名字，甚至都来不及得知他的名字。

跟你直说了吧：第二位死者，被杀的那位，是我哥哥。这世上再没有了他的一丝痕迹，只有我还能设身处地为他说说话，我坐在酒吧里，等待着一场无人将至的吊唁。也许你会笑，但可以说这是我的使命：我想要把整个故事沉默的内幕昭告天下，然而整个酒吧的大厅却空空如也。也正是因为这样，我才会学习法语并且用它来写作；是为了替一位死者说话，帮他把那些还没说完的话说完。杀死我哥哥的凶手出了名，他的故事写得那样好，连我都下意识地想要模仿他的笔调。那是他的专属语言。在我们国家取得民族独立之后，人们一块块地拾起殖民者老房子的砖瓦，

来修建一座专属于自己的房屋，我也要做一件同样的事情。创建一门专属于我自己的语言，这正是我写这本书的原因。杀人凶手的用词和表达方式对于我来说十分空泛。在这个国家，有些词语虽然已经不再属于任何一个人，可它们还是将这个国家填满，在老店的铺面、在发黄的旧书中、在一些人的面容上依然可见，有些词语还在去殖民化的过程中，形成了古怪的克里奥尔语。

杀人凶手已经死了很久了，我哥哥也不再存活于世——只是对于我来说，他还活着。我知道，你已经迫不及待地想要发问了，我肯定不会喜欢你的问题，但我还是会请你先认真听我说完，最后你一定会搞懂。我要讲的故事可不寻常。这个故事要从结局讲起，再追溯到开头。是的，就像一群用铅笔画的三文鱼。你肯定和别人一样，人家怎样写故事，你就怎样读。他写得实在太好了，他的用词就像是大小相同的石块儿。你们的主角对于细节的要求非常苛刻，他对于细节的掌控几乎像数学一样精确。在这些石子、石块儿底下，是不计其数的运算。你明白他是怎样写作的了吗？他就像用诗歌的艺术在陈述着罪行！他的世界是那样整洁，被清晨的光芒雕琢着，精确，纯粹，带着芳香，带着精准的水平线的印记。对于他来说，唯一的阴影就是那些“阿拉伯人”，一些形影模糊的、多余的、不合时宜的存在，伴随着长笛的声响而出现，如同幽灵一般，在所有的语言中，都有这种表达方式。我想，无论是死是活，他都已经受够了浪迹在一个不被需要的国家。正是这样一个不能踏上自己故土的失落情人，犯下了杀人之罪。他一定经历过诸多磨难吧，可怜的人啊！不能在赋予自己生命的故土长大的小孩儿！

而我呢，我也读了他的版本。就像你、就像其他几百万读者一样。从一开始，我们就都知道：他有着男子的名字，而我哥哥只是一场事故的代名词。他本应该把我哥哥叫做“十四点”，就像另一个人把他的黑人奴仆叫做“星期五”一样。是一天中的某一刻，而不是一星期中的某一天。十四点，不错。在阿拉伯语中，“Zoudj”的意思是二，是双重，是我和他，从某种意义上讲，对于了解实情的人来说，也是毋庸置疑的双胞胎的意思。他是一个生命转瞬即逝的阿拉伯人，只活了两个小时，在他死后、入土之后，时间毫不间断地过去了七十年。我哥哥就好像是被压在了玻璃杯下，一点儿翻身的余地都没有：就算他是被人杀害的，人们也还是会用流逝的时间和时钟的两根指针来为他命名，好让他中弹身亡的一幕一再重演，开枪的是个法国人，杀人只是因为他在一天当中、在他肩负的余生中无所事事。

还有，我只要一仔细想这件事，就会生气——至少在我还有足够的力气生气的时候。那个法国人在装无辜，他长篇大论地讲述着他的母亲是怎么死的，他的身体是如何在阳光下失去控制的，他的情人是如何离他而去的，他是如何在教堂指认上帝背离人的身体的，然后他又是怎样处理他母亲和自己的尸体的，诸如此类。上帝啊，他杀了人，还能在临死之前一直保持着欢愉，这是怎么做到的？中弹身亡的是我哥哥，不是他！是穆萨，不是默尔索，不是吗？有件事情，让我感到惊愕。从来没有人，甚至在独立战争之后，也没有人试图弄清楚这位受害者叫什么，他住在哪儿，他的先辈是谁，他是否有孩子。一个都没有。所有人都对凶手那钻石般光芒四射的完美语言瞠目结舌，所有人都会对凶手的

孤独移情，并且向他致以最精妙的慰问。如今，有谁能够告诉我穆萨的真实姓名是什么？有谁知道是哪条河流把他的尸体带进了大海？然而，即使没有什么魔法棒，他也本可以独自一人，凭借一双脚，孤勇地穿越那片海洋。又有谁关心穆萨是否有枪、他怎样思考或者他是否会中暑？

谁是穆萨呢？我哥哥。这正是我要说的。我要把穆萨所不能告诉你的都讲给你听。我年轻的朋友，当你推开这扇酒吧的大门的时候，你就挖开了一座坟墓。你的公文包里有《局外人》这本书吗？好吧，做个虔诚的信徒，把前几段读给我听……

你读懂了吗？没有？那我解释给你听。自从他母亲去世，这个男人，这个杀人凶手，就不再属于自己的国家，他坠落到了空虚和荒谬的境地。这位“鲁滨逊”想要通过杀死他的“星期五”来改变自己的命运，却发觉自己被困在了一座岛上。于是他开始机智地高谈阔论，就像是一只沾沾自喜的鹦鹉。“可怜的默尔索啊，你在哪儿？”回应一下这声呐喊吧，不然它会显得那样奇怪，我保证。我要求你这样做。而我呢，我已经把这本书烂熟于心。我能像背诵《古兰经》那样把它一字不落地背诵下来。这个故事，是一具尸体所写，它根本就不是出自一位作家之手。我们所知道的，就像他描述的那样：他忍受着太阳的光照和色彩所带来的眩晕，除了阳光、大海、往昔的石子之外，他的意识中空无一物。从一开始，就能感到他在寻找我哥哥。事实上，他真的在找，然而并不是为了与他邂逅，而是为了今生再也不用与他相遇。有一件事，每次想到都会使我感到痛苦，那就是他是跨过我哥哥的身体杀死他的，而没有把他直挺挺地拉起来。你知道吗，他的罪行就像是

一场庄严的漫不经心之举。正是因为这样，这种漫不经心使我哥哥无论如何都不可能被追封为“烈士”。烈士的美誉在凶杀案之后还是来得太迟了。在这期间，我哥哥的遗体早已没了踪迹，那本书呢，也早已功成名就、家喻户晓。所以，接下来，想要证明这场凶杀案不成立而只是一场中暑，就像是一条铺满荆棘的路。

哈哈！你想喝点儿什么？这里有各种美酒佳酿，但只有在人死了之后才能品尝得到，活着的时候可不行。这是宗教的教义，哥哥，快来吧，几年以后，在世界末日之后，唯一一个开着的酒吧会在天堂上。

在给你讲故事之前，我先简短地概括一下：那天，一个很会写故事的人杀死了一个人，这个阿拉伯人甚至连名字都没有——就好像，杀人凶手用一根钉子把这个阿拉伯人嵌入到背景中——然后他开始解释说这是子虚乌有的上帝的过错，是他在阳光下突然的顿悟的结果，是海盐迫使他闭上了双眼。因此，这场谋杀完全逍遙法外，无法定罪，因为没有任何一项法律对于“正午”和“十四点”、对于“我和哥哥”、对于“默尔索和穆萨”制定过任何规则。在接下来的七十年间，大家团结一致、迫不及待地让尸体销声匿迹，并把凶手的作案现场改造成了一座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。默尔索想说什么？“孤单的死”？“愚蠢的死”？“从未死去”？我哥哥在整个故事中连说一句话的机会都没有。而你呢，你就像所有比你年长的人一样，被作者带入了歧途。“荒谬”，我和哥哥将它背负在祖国的肩膀和胸膛上，仅此而已。好好听我说，我既不悲伤也不愤怒。我甚至都没有为他举行过葬礼，只是……只是什么呢？我不知道。我只是希望正义能够得以伸张。

对于我这个年龄的人来说，做到这点有点儿可笑……但我保证我说的是真的。我并没指望法庭会还我公正，只是希望得到内心的平衡。此外，我还有另外一个理由：我想得到解脱，我不想再被亡灵追索。我想我知道了为什么我们要写真正意义上的书。并不是为了出名，而是为了更好地归隐，只有这样才能品味到这个世界的精髓。

喝点小酒，透过窗子向外望，感觉整个国家就像水族馆一样。好吧，好吧，这也是你的错，朋友，是你的好奇激发了我写作的欲望。我等了你好几年，就算我写不成这本书，至少我也给你讲了这个故事，不是吗？喝了酒之后，人总是希望有人听他说话。这句便是今天要记录在小本子上的箴言……

很简单：我要重写这个故事，虽然用的是同一种语言，但表达出来的思想却截然不同。也就是说，我会从穆萨还活着的时候、从那些把他拖入生命尽头的小路、从这个阿拉伯人的名字开始讲起，一直讲到他中弹身亡。于是我学习了这门语言，学会了一点点，目的就是为了帮我哥哥讲这个故事，他是阳光的朋友。你觉得这似乎不可能吗？那你可就错了。每当我问起时，都没有人愿意给我答案，我要找到它。一门语言，可以用来斟饮，也可以用来表达，有一天，它会占据你；它会养成替你把握信息的习惯，它会吞噬你的嘴唇，就像情侣间疯狂的热吻。我认识这么一个人，他学习用法语写作是因为有一天他不识字的父亲接到了一封电报，没人会读——这个故事就发生在你们的主角的年代，殖民地的时代。他把电报揣在口袋里，再有一个星期就要过期了，这时有人帮他读了出来。有三行字，上面写道，他母亲死了，死在了一个

幽远的、没有阿拉伯人的地方。“我是为我父亲学的写作，也是为了这样的悲剧不再重演。我永远都忘不了他和自己怄气的样子和向我求助的目光。”这个人这样对我讲。其实，我和他的理由相同。来吧，继续读吧，尽管所有文字都已印在了我的脑海。每天晚上，我哥哥穆萨，我的亲哥哥，都会从亡灵的国度出现，他抓着我的胡子向我吼道：“哦！弟弟阿虎啊！你怎能任由他们为所欲为呢？我不是一头小牛犊，他妈的，我是你哥哥啊！”来吧，读吧！

首先要明确一点：我们家只有我们兄弟两人，没有姐妹——没有你们的主角在书中描述的那种轻佻的女子。穆萨比我年长，他的个头直冲云霄。他是个大个子，是的，由于忍饥挨饿，也因为爱生气，他的身体瘦弱多节。他的脸棱角分明，他有一双大手和一双坚毅的眼睛，这双眼睛因目睹了祖辈丧失的土地而变得坚毅无比。但是每次当我想起这些的时候，我总会觉得他爱我们的方式就像对待死人似的，也就是说，他的眼神里带着一种超脱，他从不多说一句废话。他在我脑海中存留的印象已经不多了，但我还是要仔仔细细地描述给你们听。比如说那天，他从我们街区的市场早早地回了家，或许是从港口回来的吧；他是搬运工，他无所不能：背东西、拖着脚步，抬物品，汗流浃背。那天他碰见我的时候，我正摆弄着一只旧轮胎，他把我扛到肩上，让我抓住他的两只耳朵，他的脑袋就像一个方向盘。我还记得那种把我带到天上去的快乐，他呢，他就滚动着车轮，嘴里模仿着发动机的声音。他的气息又回到了我身边。那是一种粘糊糊的气味儿，烂蔬菜、汗水、肌肉的气息和喘息的味道相互交杂。哥哥在我脑海

中的另外一幅画面，便是宽恕节的那天。前夜，他因我做了一件蠢事而痛打了我一顿，于是我俩之间产生了芥蒂。那日正是宽恕节，他本想抱抱我，但是我并不想让他失去威严或是让他低声下气地祈求我的原谅，即便是以真主之名也不行。我还记得，他在我们屋子的门口，面对着隔壁的墙站着，手里夹着一支烟，端着一杯妈妈煮的黑咖啡。

我们的父亲已经消失了几个世纪了，有人说在法国遇见了他，而他就在这些流言蜚语中消失得无影无踪。只有穆萨能够听到他的声音，并向我们转达他在梦里听爸爸说的话。我哥哥只见过爸爸一次，但只是远远地看见过一眼，他甚至都怀疑那到底是不是我们的爸爸。还是个孩子的时候，我就知道该如何消遣那些充斥着流言蜚语、漫不经心的日子。而我哥哥穆萨呢，他听别人说起过我们的父亲，他发了疯似的回到屋子里，眼里闪着愤怒的火花，他低声和妈妈促膝长谈，而最后都是以他们之间激烈的争吵而告终。我无法参与进来，但是我能够了解到他们谈话的大意：哥哥莫名其妙地生着妈妈的气，妈妈就用一种更加莫名其妙的方式予以回击。不得安生的日日夜夜里充斥着愤怒，我还记得我哥哥穆萨扬长而去时带给我的恐慌。但他总是在天蒙蒙亮的时候回来，喝得酩酊大醉，他对自己的反抗精神引以为傲，就好像从中获得了一股新生的力量。然后，穆萨醒了酒，就像熄了火一样。他想好好睡上一觉，可我母亲却不依不饶。这些画面都印在我的脑海，我能告诉你的就这些了。一杯咖啡，几根烟头，他的绳底帆布鞋，妈妈哭哭啼啼，可又会很快给来家里借茶或者香料的邻居赔出笑脸，从悲伤到殷勤的转变速度之快，让我怀疑她是不是真的难过。

一切都因穆萨而起，穆萨的言行又因父亲而起——一个我根本就不认识的、一个除了姓氏什么也没有留给我的人。你知道当时我们被叫做什么吗？“ouled el-assasse”，看门人的儿子。更确切地说，是打更人的儿子。我父亲在一家小作坊里打更，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作坊。一天晚上，他不见了。就是这样。故事就是这样的。那会儿是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，我出生不久之后，爸爸就不见了。这就是为什么我对父亲的印象总是很灰暗：我觉得他藏在大衣里或是藏在一件带帽子的黑色长袍后面，在一个黑暗的小角落里缩成一团，不说话也不回答我。

穆萨是一个有分寸、不多言多语的人。他长着一把浓密的胡子，单凭眼神，就可以拗断任何一个法老侍卫的脖子。得知他的死讯和当时情形的那一天，我既不痛苦也不愤怒，起先只是有种失望和受到冒犯的感觉，就好像是被人凌辱了一样。我哥哥穆萨，一个可以在海上乘风破浪的人，却像是一个跑龙套的配角一样，在这样一桩不值得一提的小事中死于非命，他死去的那片海滩如今已经消失不见，拍打过他身躯的那片浪潮，本应该让他名垂青史！

我几乎从未哭过，只是现在我再也不会像从前一样凝望天空了。此外，不久之后，我并没有去参加独立战争。自从得知我们的对手会因懒散、中暑而杀人的那一刻起，在我心中，这场战役早就赢了。对于我来说，在我学会读书和写字的时候，一切都变得了然：我妈妈还活着，而默尔索的妈妈去世了。他杀了人，可是我知道他其实是杀死了他自己。这可千真万确，在此之前，屏幕绕着轴承滚动，角色无法更改。在此之前，我明白了我和他处

于怎样的境地，我们都是来自密室的同卵伙伴，我们的身躯，也只不过是西装下的空壳。

所以，这场凶杀案不应以那句著名的“今天，妈妈死了。”作为开篇，而是要用另外一句从来没人听闻过的句子，也就是穆萨那天出门前对我妈妈说的那句话：“今天我会早些回来。”我还记得，那一天我非常不在状态。你还记得我所说的世界和它的双重解码吗？状态好的日子，我要承受着有关我爸爸的流言蜚语，状态不好的日子，我就会沉浸在缭绕的烟雾、与妈妈争吵和把自己看做一个坐吃等死的废物的自责中。实际上，我注意到了，我和穆萨一样：他取代了我父亲的位置，而我，取代了他。在这一点上，我骗了你，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也骗着我自己。实际情况是：独立战争只是使一些人和另外一些人互换了角色。当殖民者在我们的土地上肆意挥霍、修建碉堡、种柏树、养殖鹤的时候，我们就像一群孤魂野鬼。今天呢？情形恰恰相反！这群殖民者偶尔还会回来，在为黑户和留守儿童举办的游园会上，他们握着子孙的手，试图寻找一条街、一栋房子、一棵树干上刻着字的大树。最近，我在机场的烟草商店见到一群法国人。他们就像一群小心翼翼的、沉默的幽灵。他们看着我们、我们阿拉伯人，沉默着，就像被看的是石头、是枯树。^①然而现在，这个故事讲完了。是他们的沉默为我们的故事写上了结局。

你在调查这桩案件的时候，获取主要信息的做法，我是赞同的：死者是谁？他是何许人也？我还是坚持要你记住我哥哥的名

^① 引自《局外人》第一部第六章，加缪著，柳鸣九译，上海文艺出版社，2015年。——译者注

字，因为他是第一个受害者，并且大家一再地将他置于死地。我坚持这样做，否则我们就此别过吧。你带回家一本书，而我带回去的，却是一具尸体，每个人都有自己要走的路。多可怜的一张家谱啊，可这是个不变的事实！我是打更人的儿子，ould el-assasse，阿拉伯人的弟弟。你知道吗，在奥朗这个地方，大家都很看重一个人的出身。姓 ouled el-bled 的人，才是这座城市、这个国家真正的子民！大家都想成为这座城市的独生子，第一个，也是最后一个，最先来到这里的。那么在这个故事里，也会感到异族的不安，不是吗？每个人都试图证明他是第一个来到这里的人——他，他爸爸或者他的祖父母——曾在这里生活过，而其他所有人，都是异乡人，都是在独立战争中胡乱册封为贵族的没有土地的农民。我总是暗自思忖，为什么这些人会掘地三尺、从坟墓里挖出这些烦恼来呢。是啊，是啊，也许是出于恐惧，也许是对财产的觊觎。最先住到这里的人？不服气的人和晚些时候来到这里的人会说：最先住到这里的是老鼠啊！这座城市面朝大海，岔开双腿。当你朝西迪-艾勒-乌阿提老街区走去的时候，在挨着西班牙的卡莱尔一带，看看那里的港口，它们就像是一个因为思念家乡而变得啰啰嗦嗦的老妓女。有时候我会去枝叶繁茂的乐当步行花园，我会在那儿自饮自酌，也会遇见一些犯人。是的，那里的植被枝繁叶茂，又颇有异国风情，有榕属植物，针叶类植物，芦荟，棕榈树和其他一些枝叶茂盛的树木，它们上天入地，飞快地生长。树底下，是一个巨大的西班牙和突厥画廊迷宫，我以前去参观过。这些画廊通常是关着的，但是我在那里见到过惊人的一幕：从画廊里面，可以看到那些百年老树的树根，可以这

么说，这些树根更是茁壮无比、百转千回，硕大的裸露在外面的花朵，就像悬挂在空中一样。到这个花园里去看看吧。我很喜欢这个地方，但是有时候也会闻到女人下体的气味，浓烈，筋疲力尽。这一点也多少迎合了我淫荡的想法，这座城市面朝大海，岔开双腿，两条大腿岔开，从大海湾，一直延伸到城市的高处，在那里，就可以找到这座繁茂、芬芳的花园。一位将军、一位叫做乐当的将军在一八四七年的时候构思了这座花园。我呢，我会说是他“孕育”了这座花园，哈哈！你绝对要去那儿看看，然后你就会明白为什么这里的人都发了疯似的想要找到自己的祖先。就是为了隐居在这里。

你都记下来了吗？我哥哥叫穆萨。他是有名字的。可他依然是个阿拉伯人，而且永远都会是阿拉伯人。他是名单上的最后一个，然而他并不在你们的鲁滨逊的财产清单上。很奇怪，不是吗？几个世纪以来，殖民者扩张着财富，拿走自己想要的一切，并为自己占有的物品巧立名目。默尔索把我哥哥称作“阿拉伯人”，那是为了一边漫无目的地散步，一边像消磨时间一样地杀了他。说到殖民者的统治，你可知道，独立战争之后的几年以来，妈妈一直争取申请殉难者的抚恤金。可是她从来就没有得到过，请问这是为什么？因为无法证明这个阿拉伯人是他的儿子、是我的哥哥。无法证明他存在过，无法证明他是在大庭广众之下被杀害的。无法找到也无法证实穆萨这个名字和穆萨本人之间的关系！如果你不会写书，这如何才能在人道主义中说得通？妈妈在独立战争的前几个月曾低迷消沉过，她试图收集群众的集体签名或者找到事件的目击者，但也是徒劳。穆萨，他连尸体都没